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0-013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21日　10点00 分

召开地点:四川新华国际酒店(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古中市街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21日

至2020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及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聘任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听取报告事项:《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前6个议案的详情请见2020年3月30日披露的《新华文轩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7、8、9个议案的详情请见2020年3月6日披露的《新华文轩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上述公告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第7、8、9项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3、4、5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11	新华文轩	2020/4/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公司H股股东(公司将根据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另行发出通告、通函,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发布的H股相关股东大会通告及通函,不适用本通知)。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年5月20日 9:30-11:30,13:30-17:00。

(二)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蓉北商贸大道文轩路 6 号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股东代表人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和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回执进行登记。

(四)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 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

(五)公司股东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蓉北商贸大道文轩路6号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杨淼 马玲

电话:028-83157092

传真:028-83157090

2.本次股东周年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回执

● 报备文件

新华文轩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			
5	《关于聘任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7	《关于修订(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修订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修订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回执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0-026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天津和柚技术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61,561,75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0.99%)的股东天津和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柚技术")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含)。

和柚技术由于与三亚清平乐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平乐地产")借贷纠纷一案,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琼02民初193号民事判决书。由于和柚技术未履行上述判决书确定的义务,清平乐地产申请强制执行。和柚技术所持有的本公司7,861,635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40%)质押给清平乐地产,如上述股份被通过拍卖、变卖等方式强制执行,亦在本次减持计划范围之内。

和柚技术承诺:若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0%;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仁东控股")于2020年4月3日收到股东和柚技术发来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天津和柚技术有限公司

(二)持股数量和比例:61,561,75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9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配合债权人偿债需求

2、减持数量: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拟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含)

3、减持时间: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4、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二)和柚技术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相关股份亦不存在限售承诺。本次减持未违反承诺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因市场环境等原因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0-027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天津和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柚技术")告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发生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原因
和柚技术	否	7,861,635	12.77%	1.40%	2020-03-31	2023-03-30	借贷纠纷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目前,和柚技术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和柚技术	61,561,752	10.99%	7,861,635	12.77%	1.40%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变动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股东告知函。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0-012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临时增加、修改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4月3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4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3日9:15-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三路7号达实智能大厦。

3.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第七届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晓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89,168,1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11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8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79,215,8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5973%;通过网络参与投票的股东13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952,2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43%。

其中,中小股东出席情况如下: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11,784,4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609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832,19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94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9,952,2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5143%。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做出表决: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388,947,10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32%;反对21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41%;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1,563,4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246%;反对21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854%;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99%。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389,143,80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8%;反对1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5%;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1,760,1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938%;反对1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63%;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99%。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韩雯律师及林晓春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0-019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8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4月2日至2020年5月25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公司2019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及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6月1日披露的《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6)。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24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81元,募集资金总额312,4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6,406,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65,994,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7年5月3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已出具天健验[2017]134号《验资报告》。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购买了人民币1,800万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说明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TP0	2.90%	2020年4月2日	2020年5月25日	1,800.0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 公司已对理财产品相关风险进行了严格的事前评估,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产品发行主体已提供保本承诺,使用额度未超过董事会的授权范围。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内部控制要求。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理财产品名称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理财产品代码	CNYAQKFTP0
理财产品类型	保本保证收益型
收益起算日	2020年4月2日
开放日	2020年5月25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2.90%
理财收益支付和理财本全返还	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或被投资者赎回时,中国银行一次性支付投资者所有收益期累计的理财收益并返还全额理财本金,相应的提前终止日或赎回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理财本全返还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4月2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投资对象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三)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的投资产品均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风险控制分析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并根据谨慎性原则, 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国内已上市商业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6,144,781.00	801,978,662.98
负债总额	240,959,423.97	204,379,898.41
净资产	645,185,357.03	597,598,764.57
项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18年度(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29,755.39	11,503,536.93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 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 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 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41,541,726.95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5.27%,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影响。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19,000.00	63.15	1,800.00
合计		3,000.00	19,000.00	63.15	1,8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6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8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	

注1:上表中实际投入金额为最近十二个月公司单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最高余额;

注2:上表中的实际收回本金为最近十二个月公司到期理财收回的本金发生额合计;

注3:上表中的实际收益为最近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累计到期收益(包括最近十二个月前购买但在最近十二个月内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金额)。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6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2019年9月1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一定额度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增加公司收益。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6、2019-047、2019-051、2019-058)。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2020年1月3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购买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20年0149期人民币产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1)。

近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截止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赎回的本金和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情况如下:

发行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2609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80,000,000.00	2019/4/29	2019/7/31	3.8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4998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63,000,000.00	2019/4/29	2019/7/29	3.9%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奥帆中心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2677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00.00	2019/6/6	2019/9/18	3.8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0843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63,000,000.00	2019/8/1	2019/11/1	3.8%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2812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80,000,000.00	2019/8/1	2019/10/31	3.83%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奥帆中心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29059期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00.00	2019/9/20	2019/10/24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奥帆中心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29890期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00.00	2019/10/24	2019/11/28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3011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80,000,000.00	2019/10/31	2019/12/27	3.64%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192453	结构性存款	63,000,000.00	2019/11/4	2019/12/27	3.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20年0149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65,000,000.00	2020/01/03	2020/04/02	3.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3132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8,000,000.00	2020/01/03	2020/04/17	3.6%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奥帆中心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3132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3,000,000.00	2020/01/03	2020/04/17	3.6%	募集资金

三、备查文件

1、平安银行理财产品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0-003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业绩快报的经营业绩与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业绩预告相符合。

2、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12,378.97	374,541.45	10.10%
营业利润	-31,980.85	2,145.59	-1591%
利润总额	-33,604.40	1,985.31	-1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08.32	2,751.04	-108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3	0.03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3%	0.76%	-8.49%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88,298.93	896,547.96	1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38,994.81	366,983.70	-7.63%
股本	82,850.32	83,562.76	-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09	4.39	-6.83%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①截至2018年底,公司新旧动能转换,关掉了所有的老轮胎工厂,淘汰了90%以上的落后产能和设备,全面升级改造或新建成"工业4.0"智能化工厂,成为既有卡客车胎"工业4.0"工厂、又有轿车胎"工业4.0"工厂的轮胎企业,其中最后一个搬迁新建的东风轮胎工厂于2019年年底开始试生产。2019年对新旧动能转换资产特别是老的产成品库存进行了一次性减值和折价处理;

②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开发全球领先的新产品,研发费用同比较大幅度增长;

③报告期内加大"新零售、新业态、新模式"三新战略的探索和投入;

④报告期未及时变现相关搬迁政策及其他奖励等。

随着公司卡客车胎"工业4.0"和轿车胎"工业4.0"工厂特别是东风"工业4.0"工厂的全面达产,以及公司"新零售、新业态、新模式"战略的全面推广,产品竞争力、市场竞争力和体系竞争力逐步提高,未来盈利将逐步得到改善。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的经营业绩与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业绩预告相符合。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对经营情况初步核算做出,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0-004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000万元至6500万元	盈利1412.2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6元/股至0.08/股	盈利0.0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或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0年第一季度,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下游企业复工延缓,国内外物流不畅,国内销售订单和出口订单延后或减少,工厂产能利用率不足导致了固定成本增加,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随着国内疫情基本得到控制,国内外经济运行逐步恢复正常,以及公司"新零售、新业态、新模式"战略的全面推广,未来盈利将得到改善。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0-013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伟和游捷夫妇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972.00万股(包含通过上海湛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647.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83%,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3年4月29日。

●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侯永泰持有公司6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3.37%,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1年4月29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吴剑英持有公司6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3.37%,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1年4月29日;公司董事、本次发行时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黄明持有公司2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1.12%,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1年4月29日;公司董事陈奕奕持有公司4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0.22%,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1年4月29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王文斌持有公司17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0.96%,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1年4月29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甘人宝持有公司5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0.28%,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1年4月29日。

一、股东相关承诺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9月2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9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8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9.2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8,294,000.00元,公司已于2019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根据股东在公司本次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出具的相关承诺函,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股东承诺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伟和游捷夫妇承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内资股股份(以下简称"A股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境内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A股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A股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A股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本人所持公司A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的发行价。自公司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至减持期间,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自前述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A股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A股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吴剑英,担任公司董事、本次发行时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黄明,担任公司董事的股东陈奕奕3人均承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A股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境内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A股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A股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A股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本人所持公司A股股票